

國文科寫作測驗

測驗時間： 45 分鐘

注意事項：

1. 請用直式書寫，由上而下，由右而左。
2. **寫作前請先抄題。**
3. 請用本國文字書寫，不得使用簡體字。
4. 寫作必須分段(以四段為佳)，並加新式標點符號。
5. **不得在文中曝露私人身分**，且不得於答案紙上註記任何符號及圖形。
6. 限用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書寫，不得使用藍筆或其他顏色比，更不得使用鉛筆，違者不予計分。
7. 如需擬草稿，請使用背面空白頁。

段考別： 109 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段考

年級別： 九年級

題目：風箏

說明：

風箏

白靈

扶搖直上，小小的希望能懸得多高呢
長長一生莫非這樣一場遊戲吧
細細一線，卻想與整座天空拔河
上去，再上去，都快看不見了
沿著河堤，我開始拉著天空奔跑

作者以放風箏象徵對人生希望的追求，透過想像，將風箏比喻人生奮進的過程，積極展現個人追求理想的慾望。

而你對於風箏又有何聯想，想像它具有何意義，又帶給你何種人生的體驗與情感回憶或人生的領悟。

本篇作文重點在於就具體的外物，其外表及功能加以描寫外，再透過想像，使它抽象化，且以個人的生活經驗為基礎，反映現實，預期未來，文章才能有豐富的內涵與感人的力量。

要看清題目說明後，再下筆書寫，以避免偏題或離題。